

审批意见：

盘环审 [2023]7 号

盘锦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法盘线曙光大桥改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评估审核和局务会研究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起点地理坐标为：经度 $121^{\circ} 53' 11.645''$ ，纬度 $41^{\circ} 7' 43.316''$ ；终点地理坐标为：经度 $121^{\circ} 54' 51.278''$ ，纬度 $41^{\circ} 7' 13.238''$ ，全长2.72km，路面宽度12m，其中桥梁长度1167m，桥梁宽度13m，设计速度60km/h，采用双向两车道布置，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呈东西走向。原桥梁拆除工程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盘锦市法盘线曙光大桥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盘发改投发【2022】38号），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于2023年2月24日出具了《关于盘锦市法盘线曙光大桥改建工程占用辽宁盘锦辽河国家湿地公园意见的函》。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你中心“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物料运输采取封闭措施、控制车速；施工工地周围设置连续、封闭的围挡；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砂石、土方等在工地内堆放，采取覆盖防尘网或者防尘布；采用预先搅拌好的沥青混凝土、商品混凝土，现场不设置搅拌设施。运行期严禁尾气超标排放车辆驶入路段、设置限速。

（二）强化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将涉水工程定在枯水期，位于主河槽内的桥墩采用钢围堰施工桩基承台，在水位上涨前完成桩基承台的施工，围堰内抽出水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租用民房现有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开工前3个月向生态环境部门发函请示，相关部门请示通过后方可施工。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选用加装减震垫、隔声罩、移动式或临时隔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场所和施工时间等防护措施，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在声环境敏感目标一侧设置隔声屏障。运行期设置绿化带，加强路面养护；同时加强道路交通管理，重要敏感点附近路段设置限速及禁鸣标志。

（四）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建筑垃圾运送到指定的固废倾倒地；清淤底泥在河边晾晒槽中晾晒后，回填至路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 加强生态保护措施。施工期要优化施工方案，选择冬季施工，减少施工作业范围，严格控制占地面积，在湿地和农田区域施工前对可利用的表土进行剥离，加强表土堆存防护及管理，确保有效回用，涉水工程采用钢围堰塞施工技术，最大限度地控制悬浮泥砂的产生量，减少对鱼类影响，施工结束后，全面拆除施工临时设施，彻底清除施工废弃杂物，恢复临时占地前的植被，恢复原始地貌；运行期恢复被临时工程占地所破坏的植被和生态环境，防止地表裸露，加强绿化工程的养护等措施。

(六)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道路管理部门须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准备相应的物资，把应急措施准备落实到实处，规范和强化道路管理部门对道路建设、养护、管理中的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管理。

(七) 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限速及禁鸣标志。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八) 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程序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环境风险防范等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开工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大洼生态环境分局和兴隆台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及运行期的环境管理工作，你公司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签发人：

刘琛

